



法国历史上最重要的经典图书

# 大狐狸

LE ROMAN DE RENAISSANCE

[法] 玛特·福·泽勒尔著



卢梭、伏尔泰

马·卢·杜温

联合出版



法国历史上最畅销的经典图书

# 大狐狸

*LE ROMAN DE RENART*

[法] 玛特·埃·季诺夫人 著

龙婧·译



哈尔滨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火狐狸/(法)季诺夫人著;龙婧等.一哈尔滨:  
哈尔滨出版社,2004.1

ISBN 7-80699-073-9

I.火… II.①季…②龙… III.儿童文学-寓言  
-法国-近代 IV.I565.8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110462 号

责任编辑:王笑东

封面设计:刘 佳

版式设计:祝雪峰

## 火狐狸

[法] 玛特·埃·季诺夫人 著

龙 婧 译

哈尔滨出版社

哈尔滨市南岗区贵新街 170 号

邮政编码:150006 电话:0451—6225161

E-mail:hrbcbs@yeah.net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密云红光印刷厂印刷

开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 7.5 字数 160 千字

2004 年 1 月第一版 2004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

ISBN 7-80699-073-9/1·19

定价:19.8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举报电话:0451—6225162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北京岳成律师事务所黑龙江分所

# 序言 1 像火狐狸那样生存

【法】 卢梭

狐狸几乎是狡猾的代名词，但我们的生存又不得不需要这样的“狡猾”。在艰辛、充满压力与危机的现实社会中，我们总会受到各方面的挑战，稍不留意就会跌入生活的深渊。我们不是强大的狮子，我们又不甘于做任人宰割的羔羊。但你可以像火狐狸一样生存，因为他所信奉的是：生活，需要智慧。

列那狐狸一直是我心中的偶像，乐观、聪明、顾家、不畏强权，可以轻松化解任何危机。当任何一个不幸降临到我身上时，我都会想到火狐狸。生活越是艰难，我越是以轻松的心态来面对。即使我的口袋里只剩下最后一个法郎，我也要买一枝玫瑰，送给我的爱人。

我曾经抱怨上帝赐予我的恩惠太少，却无情地给了我贫穷、疾病、仇恨……我总是生活在人生的阴影中，生活缺少阳光。但火狐狸给我带来了希望，我用乐观来品味不幸，我用幽默来善待

仇恨，我用智慧来放松压力……生活因此充满了满足。

火狐狸虽然不是社会的统治者，但他却是自我的上帝。我们多数时候没法左右这个社会，但我们可以统治自己的命运。我们可以像火狐狸一样生活在自己的自由中，用无拘无束来宽慰我们久被生存压抑的身心。

可以说火狐狸的故事是对我一生影响最大的伟大作品之一，也是法国历史上最杰出的史诗。火狐狸是一位蔑视权贵、足智多谋、善于斗争、向往自由的传奇人物。火狐狸的故事无情地嘲讽了统治者的腐朽、虚伪，尖锐地抨击他们的尔虞我诈、狼狈为奸、相互欺压。在这种社会里，只有像火狐狸那样善于应变、聪明、乐观的人才能生存并占上风。

愿所有的人都能从火狐狸那里学会生存的智慧，拥有生活的信心，做生活的智者；不要被困难和不幸吓倒，微笑着面对生活。



## 序言 2 我的俗世圣经

【德】 歌德

十岁那年，在父亲的书架上我见到了《火狐狸》。一只穿着一身火红色皮毛，有着聪明的头脑，又显得有些狡猾的狐狸，出现在我的眼前。他颇有绅士风度，在弱肉强食的森林王国中，凭借着自己的智慧，生活在社会的夹缝之中；他没有强健的体魄，没有足够的权势，但他是那么热爱生活，热爱家庭；他每天劳碌奔波，为了他的亲爱的妻子和可爱的孩子。从看到他的第一眼起，我一下子就被它所吸引，所打动。他那一身火红的皮毛，他那灵动的眼神，时常会出现在我的脑海中，伴随我成长。

1792年，我的人生进入了一个最低落的时期。在成长的过程中，我目睹了社会的动荡和混乱，面对这一切，我对社会、生活都产生了厌倦。正当我要把全世界宣布为毫无价值，并且要从这

惨烈中挽救自己的时候，由于特别的巧合，我再次与《火狐狸》不期而遇了。我开始重新认识这只曾经带给我快乐和思考的火狐狸。那时，我已经把街头、市场上的愚民们的各种场面看得腻烦了。现在，我看到这面反映现实社会中的人们，以及宫廷和君主的“镜子”时，顿时直觉得非常爽快。在这本书里，人类似乎是以实实在在的赤裸裸的禽兽的姿态登场。当然，禽兽的行径尽管不足以效法，可是，一切却都愉快地进行，没有任何煞风景的地方。

在我看来，《火狐狸》与其说是一个童话倒不如说是一部“非神圣的俗世圣经”。



## 序言 3 火狐狸的视角

【美】 马克·吐温

在我的阅读经历中，那本《火狐狸》始终是我的最爱，以至于好多人在看我的作品时，会发现那黑色幽默之中时常隐藏着一只身着华丽的红色外衣的狐狸。他是我童年的最爱，也是我的灵感源泉之一。

火狐狸机智、幽默，有时甚至显得有几分狡猾，喜欢搞小恶作剧。在他的带领下，我们通过他的视角，走进了这个动物王国，认识了有勇无谋的叶森格仑、贪吃而好大喜功的狗熊勃伦、自认为聪明却又总被愚弄的雄猫梯培，还有凶悍霸道、自以为是却贪婪成性的最高统治者狮王诺勃勒和狮后菲燕儿。

火狐狸作为动物王国的一员，他没有强健的体魄，也没有显赫的身世。他生活在那个社会的夹缝之中，为了生存，他没有其他的选择，只有充分运用他的智慧，周旋于强者与弱者之间。他的生活也并不总是一帆风顺，不过他对自己充满信心；面对困



难,他不会退缩,而是积极地想办法去应对,往往胜利就会青睐于他。

火狐狸的勇气、信心源于他对于家庭、家人的关心和依恋。当权势、财富迎面而来的时候,在他看来,都比不上漫游在乡野之间,一家人和和美、其乐融融,那才是再惬意不过的事情。

《火狐狸》与其说是对动物世界的描写,还不如说是对现实社会的刻画和描摹,统治者的愚蠢、贪婪,官场上的阿谀、奉承,小市民的狡黠、斤斤计较无不被表现得淋漓尽致。也就是说,换个视角,我们同样可以看清这个世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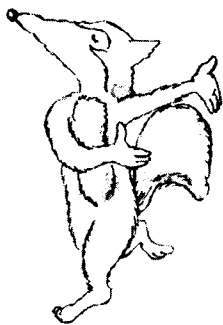
# 目 录

1. 火狐狸的诞生
2. 火狐狸的亲朋们
3. 装死偷鱼
4. 剃度受戒
5. 叶森格仑钓鱼
6. 修道院的钟声
7. 香肠大战
8. 梯培断尾
9. 白忙一场
10. 进得去出不来
11. 乌鸦的奶酪
12. 火中取栗
13. 火狐狸染布
14. 井中天堂



- 15.火狐狸朝圣
- 16.第十张狐皮
- 17.借刀杀狼
- 18.朝廷上的控诉
- 19.特使狗熊勃伦
- 20.梯培出马
- 21.火狐狸归案
- 22.朝廷辩护
- 23.狼狐决斗
- 24.判决中的变故
- 25.兰姆成了替罪羊
- 26.攻打马贝渡
- 27.火狐狸归来
- 28.江湖郎中
- 29.回归乡野
- 30.火狐狸的“去世”





## 1.火狐狸的诞生

上帝六天的辛勤工作，创造了这个世界。那个时候，大地上还没有森林灌木，田野里也没有谷物蔬菜，天地间一片宁静。一天，上帝突然感到了一丝寂寞，于是用地上的泥土照着自己的样子捏了一个人，往泥人的鼻孔里吹了一口气，泥人就有了生命。他便是人类的祖先——亚当。上帝把亚当安置在伊甸园中。伊甸园里生长着各种好看的果树，每棵树上都结满了美丽的果实。知善恶树和生命树就生长在伊甸园的中央。上帝让亚当在伊甸园中耕作，并看守伊甸园，但是他叮嘱亚当绝对不可以吃知善恶树上的果实。

上帝见亚当一个人在伊甸园中有些孤单，就在亚当熟睡之后，取了他的一根肋骨造了一个女人——夏娃。然后，上帝把夏娃带到亚当前面让他们结为夫妻。





夏娃是一个对什么都好奇的女人，她非常希望能尝一尝知善恶果的味道。越是不允许她做的事情，她就越是好奇。

有一天，上帝的死对头魔鬼撒旦来了，他把自己变成一条蛇。夏娃和亚当在撒旦的诱惑下，抑制不住强烈的好奇心，一起偷吃了知善恶树的禁果。

上帝知道后非常生气，把亚当和夏娃逐出了伊甸园。

离开伊甸园，就再也没有无忧无虑的日子了。亚当和夏娃必须每天为填饱肚子而奔波，日子过得苦极了！仁慈的上帝不愿看到他们这样受苦，决定再帮他们一次。

一天，亚当正在海边寻找小鱼小虾充饥，上帝出现在他的面前。上帝送给他一根木棒，并告诉他，用木棒击打水面就可以得到他想要的东西。

亚当很快就去作试验，他用木棒敲击浩瀚的大海，立刻看到从海里出来一头母羊。这样一来，他们就有羊毛、乳酪和羊奶了。而贪婪的夏娃看到母羊后，想要一些更好的东西。她于是要求丈夫让她击水。亚当不能拒绝妻子的要求。夏娃接过木棒，打向波涛，这时立即出现了一只凶猛的动物：那是一只雄狼。凶狠的雄狼扑向母羊，把它拖进了附近的森林里。在夏娃痛苦的叫喊声中，亚当重新拿起木棒，他一棒打下去，一条狗跳上来，狗勇敢地去追逐那只雄狼。不一会儿，狗就把受伤的血淋淋的母羊救了回来。

亚当这时终于明白了，当夏娃使用神棒时就会有不好的东西出现。因此，为了少惹麻烦，亚当每次用完神棒，都小心翼翼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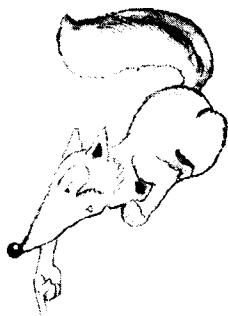
把它藏好，以防夏娃找到，带来不必要的麻烦。

后来，亚当用神棒把山羊、驴子、牛、鸡和其他各种有用的动物都带到地面上来了。

但有一次，夏娃趁亚当不在，取出木棒，奋力地击打水面。海面上顿时狂风大作、波涛汹涌，很多有害的动物，如残暴的狮子、蠢笨的狗熊、血腥的秃鹫……一个接一个争相跳出了水面。

亚当发现了这一切，便与夏娃抢夺木棒。他们都想以自己的愿望来创造动物，结果在争夺的过程中，夏娃用力把神棒掰折了，扔到大海里去。海面上立刻出现了一个巨大的漩涡，一只怪兽冒了出来。它小小的脑袋，尖尖的鼻子和嘴巴，有一身火红色的光亮而美丽的皮毛。夏娃眼睛一亮，觉得它的皮适合做成一条温暖的围巾。她高兴极了，急忙向怪兽走去。就在夏娃要抓住它的时候，那怪兽冲着亚当和夏娃冷笑一声，还没等他们回过神来，就一溜烟地逃跑了。也就是说，它第一次出现就开始捉弄人，以后还会有无数次。这只怪兽就是狡猾、聪明、诡计多端的火狐狸列那。





## 2.火狐狸的亲友们

火狐狸列那和他的妻子、孩子一起居住在一个叫马贝渡的美丽地方。那里有茂密的森林、盛开的鲜花，各种动物在这里自由自在地生活着。列那的妻子叫海默琳，她非常美丽、贤惠、聪明。他们非常恩爱，列那为了生活而在外奔波忙碌，海默琳则处理各种家务。他们有两个活泼可爱又有些淘气的孩子马勒布朗斯和裴尔塞，一家人其乐融融。

列那每次见到雄狼叶森格仑都喊他舅舅，实际上他们没有一点儿亲戚关系，只不过是非常要好的朋友。他们之间的友谊有好长时间了。他们在一起偷鸡的时候是朋友，而在分鸡的时候坚固的友谊就荡然无存了。

雄狼叶森格仑生性残暴而且勇猛，可就是脑袋瓜子比较笨，因此，他总是在聪明的列那那里栽跟头。列那随便想出个什么花

招，就可以让他大吃苦头，可他却一直把列那当做好朋友、好外甥。直到最后，他才在伤痛和他人的嘲笑中受到启发，对列那的心思产生了怀疑。叶森格仑的太太海德逊非常喜欢列那这个外甥，简直把他当成自己的孩子那么疼爱。

猪獾格兰贝尔是列那真正的表兄。他憨厚热情，对列那真心实意。他对列那的智慧佩服得五体投地，还会在列那受到别人攻击时，挺身而出极力地维护列那的光辉形象。可以称得上是世界上最出色的表兄。

公猫梯培也自称是列那的朋友，但他们之间虚伪的友谊一点也禁不起利益的考验。因为他们同样拥有灵活的头脑并且诡计多端，他们总想欺骗和利用对方，这两个聪明的家伙，简直就是针尖对麦芒。他们的“智力”也在不断的较量中提高着。

秃鹫莫弗拉可是个不好对付的主儿。只要列那一开始花言巧语，莫弗拉就想办法来对付他，所以列那也惧莫弗拉三分。

列那还有其他一些朋友。狮王诺勃勒是动物王国的主宰，他最喜欢在臣民面前显露他至高无上的权威和他自认为绝顶的聪明才智。他哪里知道聪明才智和职位并不成正比啊。而狮后菲燕儿夫人可谓夫贵妻荣，虚荣和贪婪是她最好的伙伴。

叶森格仑的弟弟普里莫和他哥哥一样有勇无谋，却又不服从命运的安排，偏要故作聪明，去模仿聪明人的言行举止。他哪里知道，学习别人重要的是内在的实质，而不是外在的表象，所以，一事无成也就可以理解了。

狗熊勃伦，可谓是集愚蠢和笨拙之大成者。他没有什么本







事，就是喜欢凭借高大的外型来摆摆架子。一旦有了蜂蜜，可就什么架子都放下了。

乌鸦田斯兰，简直就是森林里的广播员。他身着黑装，严肃有余、活泼不足，就喜欢用那个不招人喜欢的嘴巴四处传播消息、搬弄是非。

公鸡向特格雷是个头脑清醒、目光敏锐、嫉恶如仇的人。向特格雷天生就是列那的死对头，因为在列那看来公鸡是天下最好的美味。向特格雷早就看透了列那的种种诡计，于是就疏远了列那。

野猪格伦培，每天就是在土里刨食，也算是自给自足吧。还有猴子匡特勒，是个天生的乐天派，每天在森林里荡来荡去，无忧无虑。

其他的朋友，如雄狗柯儿脱、蟋蟀罗拜、白颊鸟梅赏治、兔子兰姆、麻雀特路恩，也像向特格雷一样对列那保持一定的警觉。

每天，列那都要从马贝渡的家出发，四处寻找食物，以养活妻儿老小。列那是个馋嘴的家伙，为了能吃到美味，他常常不择手段，甚至去偷去抢去骗，因此，他的名声很坏，甚至远远超过了雄狼叶森格仑。列那仗着自己机灵敏捷，经常胆大得有些出格，不惜损害了自己朋友的利益。